证券代码：605300　　证券简称：佳禾食品　　公告编号：2026-075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 **投资产品名称：**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54264 期、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 4833 期收益凭证
- **投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5,000 万元、5,000 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分别经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购买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 4683 期收益凭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赎回前述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 4683 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26/8/21	2026/11/19	阶梯式收益率 1.30-1.60	3,000	11.10

以上产品赎回后，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0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 股）54,388,597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3.33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24,999,998.01 元。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3,909,476.44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11,090,521.5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出具“天衡验字（2025）00009 号”《验资报告》。

发行名称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3 月 5 日
募集资金总额	72,500.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1,109.05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咖啡扩产建设项目[注]	11.61	2027 年 3 月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咖啡扩产建设项目”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数据。

（四）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54264 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90 天	5,000 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00-1.63	否	是	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 4833 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91 天	5,000 万元	保本固定收益	阶梯式收益率 1.30-1.60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10,000	81.78	0
2	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20,000	20,000	148.00	0
3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5,000	5,000	20.82	0
4	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10,000	71.00	0
5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4,000	4,000	33.13	0
6	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10,000	73.00	0

7	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31.07	0
8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2.19	0
9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10,000	48.96	0
10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16.96	0
11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4,000	4,000	10.29	0
12	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11.21	0
13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10,000	11.84	0
14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9,000	9,000	5.49	0
15	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45.30	0
16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8,000	8,000	57.13	0
17	浮动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5,000	0	0	15,000
18	浮动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0	0	10,000
19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3,000	3,000	11.10	0
20	浮动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8,000	0	0	8,000
21	结构性存款	5,000	0	0	5,000
22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5,000	0	0	5,000
合计				699.25	43,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49,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09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591.10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6,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3,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000

注：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审议程序及中介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6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该事项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资金额度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类型、购买额度和期限均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等风险的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针对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2、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资金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建立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及子公司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

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存放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中介机构意见

保荐人认为：佳禾食品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等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佳禾食品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1 日